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等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等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变动比例(%)

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3月31日 公司负责人:商君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董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英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确定以2022年3月14

日为本次预留部分授予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625万股,授予价格为

17.0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

限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2年2月26日公司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

增股本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

民币13.00元(含税),即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10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当日

公司总股本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7,812,637.50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4,693,295股。本年

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高于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3.21%。具体内容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于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

股本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3月31日 公司负责人:尚智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凤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树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水发公众集团有限公司

和持股6%以上大股东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共同签署《债权转让协议》,

将该协议约定的债权按评估值人民币9,692,612.50元转让给控股股东水发公众集

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笔交易已执行完毕。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确定以2022年3月14

日为本次预留部分授予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625万股,授予价格为

17.0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

限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2年2月26日公司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

增股本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

民币13.00元(含税),即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10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当日

公司总股本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7,812,637.50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4,693,295股。本年

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高于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3.21%。具体内容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于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

股本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确定以2022年3月14

日为本次预留部分授予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625万股,授予价格为

17.0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

限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2年2月26日公司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

增股本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

民币13.00元(含税),即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10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当日

公司总股本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7,812,637.50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4,693,295股。本年

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高于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3.21%。具体内容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于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

股本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商君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董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师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等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变动比例(%)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